



我的精神家园

王小波 —— 著

我的精神家园

王小波——著



浙江文艺出版社
Zhejiang Literature & Art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我的精神家园 / 王小波著. —杭州: 浙江文艺出版社,
2016.1 (2016.5重印)

ISBN 978-7-5339-4423-0

I. ①我… II. ①王… III. ①杂文集—中国—当代
IV. ①I267.1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5)第308173号

责任编辑 闻 艺

特约监制 赵 菁 肖 蕊

特约编辑 胡瑞婷

封面设计 所以设计馆

我的精神家园

王小波 著

出版发行 **浙江文艺出版社**

地 址 杭州市体育场路347号 邮编 310006

网 址 www.zjwycbs.cn

经 销 浙江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

印 刷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开 本 880毫米×1230毫米 1/32

字 数 200千字

印 张 10.75

插 页 2

版 次 2016年1月第1版 2016年5月第3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339-4423-0

定 价 42.00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目 录

001	序
006	工作·使命·信心——《黄金时代》获奖感言
008	我为什么要写作
014	关于格调
021	我的精神家园
025	关于“媚雅”
029	艺术与关怀弱势群体
032	小说的艺术
036	盖茨的紧身衣
040	另一种文化
044	关于幽闭型小说
048	从《黄金时代》谈小说艺术
051	《怀疑三部曲》序
057	《怀疑三部曲》后记
059	用一生来学习艺术
064	我对小说的看法
067	生活和小说

- 070 关于文体
- 074 长虫·草帽·细高挑
- 079 卡尔维诺与未来的一千年
- 082 与人交流——《未来世界》得奖感言
- 084 《血统》序
- 088 个人尊严
- 093 君子的尊严
- 096 我看老三届
- 101 我是哪一种女权主义者
- 106 写给新的一年（一九九六年）
- 109 有关“伟大一族”
- 113 居住环境与尊严
- 117 饮食卫生与尊严
- 122 有关“给点气氛”
- 126 奸近杀
- 130 苏东坡与东坡肉
- 134 文明与反讽

139	有关贫穷
143	卖唱的人们
147	工作与人生
151	环境问题
155	写给新的一年（一九九七年）
159	男人眼中的女性美
162	愚人节有感
165	驴和人的新寓言
168	北京风情
171	卡拉 OK 和驴鸣镇
174	从 Internet 说起
178	我对国产片的看法
182	明星与癫狂
187	为什么要老片新拍
190	商业片与艺术片
194	电影·韭菜·旧报纸
199	旧片重温

203	欣赏经典
207	电视与电脑病毒
211	好人电影
215	中国为什么没有科幻片
219	电脑特技与异化
222	有关爱情片
225	承认的勇气
229	外国电影里的幽默
233	都市言情剧里的爱情
238	《祝你平安》与音乐电视
240	李银河的《中国人的性爱与婚姻》
244	李银河的《生育与中国村落文化》
249	摆脱童稚状态
258	拷问社会学
265	《他们的世界》序
269	《他们的世界》跋
272	关于同性恋问题

277	有关同性恋的伦理问题
281	域外杂谈·衣
284	域外杂谈·食
288	域外杂谈·中国餐馆
298	域外杂谈·住
302	域外杂谈·农场
307	域外杂谈·盗贼
314	域外杂谈·行
318	文化的园地
322	自然景观和人文景观
326	打工经历
330	门前空地
334	在美国左派家做客

序

年轻时读萧伯纳的剧本《巴巴拉少校》，有场戏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工业巨头安德谢夫老爷子见到了多年不见的儿子斯泰芬，问他对做什么有兴趣。这个年轻人在科学、文艺、法律等一切方面一无所长，但他说自己有一项长处：会明辨是非。老爷子把自己的儿子暴损了一通，说这件事难倒了一切科学家、政治家、哲学家，你什么都会，就会一个明辨是非？我看到这段文章时只有二十来岁，登时痛下决心，说这辈子我干什么都可以，就是不能做一个一无所能就能明辨是非的人。因为这个缘故，我成了沉默的大多数的一员。我年轻时所见的人，只掌握了一些粗浅（且不说是荒谬）的原则，就以为无所不知，对世界妄加判断，结果整个世界都深受其害。直到我年登不惑，才明白萧翁的见解原有偏颇之处；但这是后话——无论如何，萧翁的这些议论，对那些浅薄之辈、狂妄之辈，总是一种解毒剂。

萧翁说明辨是非难，是因为这些是非都在伦理的领域之内。俗话说得好：此人之肉，彼人之毒。一件对此人有利

的事，难免会伤害另一个人。真正的君子知道，自己的见解受所处环境左右未必是公平的，所以他觉得明辨是非是难的。倘若某人以为自己是社会的精英，以为自己的见解一定对，虽然有狂妄之嫌，但他会觉得明辨是非很容易。明了萧翁这重意思以后，我很以做明辨是非的专家为耻——但这已经是二十年前的事了。当时我是年轻人，觉得能洁身自好不去害别人就可以了。现在我是中年人——一个社会里，中年人要负很重的责任：要对社会负责，要对年轻人负责，不能只顾自己。因为这个缘故，我开始写杂文。现在奉献给读者的这本杂文集，篇篇都在明辨是非，而且都在打我自己的嘴。

伦理问题虽难，但却不是不能讨论。罗素先生云，真正的伦理原则把人人同等看待。考虑伦理问题时，想替每个人都想一遍是不可能的事，但你可以说，这是我的一得之见，然后说出自己的意见，把是非交付公论。讨论伦理的问题时也可以保持良心的清白——这是我最近的体会；但不是我打破沉默的动机。假设有一个领域，谦虚的人、明理的人以为它太困难、太暧昧，不肯说话，那么开口说话的就必然是浅薄之徒、狂妄之辈。这导致一种负筛选：越是傻子越敢叫唤——马上我就要说到，这些傻子也不见得是真的傻，但喊出来的都是傻话。久而久之，对中国人的名声也有很大的损害。前些时见到个外国人，他说：听说你们中国人都在说“不”？这简直是把我们都当傻子看待。我很不客气地答道：

物以类聚，人以群分。你认识的中国人都说“不”，但我不认识这样的人。这倒不是唬外国人，我认识很多明理的人，但他们都在沉默中，因为他们都珍视自己的清白。但我以为，伦理问题太过重要，已经不容我顾及自身的清白。

伦理（尤其是社会伦理）问题的重要，在于它是大家的事——“大家”的意思就是包括我在内。我在这个领域里有话要说，首先就是：我要反对愚蠢。一个只会明辨是非的人总是凭胸中的浩然正气做出一个判断，然后加上一句：难道这不是不言而喻的吗？任何受过一点科学训练的人都知道，这世界上简直找不到什么不言而喻的事，所以这就叫作愚蠢。在我们这个国家里，傻有时能成为一种威慑。假如乡下一位农妇养了五个傻儿子，既不会讲理，又不懂王法，就会和人打架，这家人就能得点便宜。聪明人也能看到这种便宜，而且装傻谁不会呢——所以装傻就成为一种风气。我也可以写装傻的文章，不只是可以，我是写过的——“文革”里谁没写过批判稿呢？但装傻是要不得的，装开了头就难收拾，只好装到底，最后弄假成真。我知道一个例子是这样的：某人“文革”里装傻写批判稿，原本是想搞点小好处，谁知一不小心上了《人民日报》头版头条，成了风云人物。到了这一步，就只好装下去了，真傻犯错误处理还能轻些呀。

我反对愚蠢，不是反对天生就笨的人，这种人只是极少数，而且这种人还盼着变聪明。在这个世界上，大多数愚

蠢里都含有假装和弄假成真的成分。但这一点并不是我的发现，是萧伯纳告诉我的。在他的《匹克梅梁》里，息金斯教授遇上了一个假痴不癫的杜特立尔先生。息教授问：你是恶棍还是傻瓜？这就是问：你假傻真傻？杜先生答：两样都有点，先生，凡人两样都得有点呀。在我身上，后者的成分多，前者的成分少。而且我讨厌装傻，渴望变聪明。所以我才会写这本书。

在社会伦理的领域里我还想反对无趣，也就是说，要反对庄严肃穆的假正经。据我的考察，在一个宽松的社会里，人们可以收获到优雅，收获到精雕细琢的浪漫；在一个呆板的社会里，人们可以收获到幽默——起码是黑色的幽默。就是在我待的这个社会里，人们可以什么都收获不到，这可是件让人吃惊的事情。看过但丁《神曲》的人就会知道，对人来说，刀山、剑树、火海、油锅都不算严酷，最严酷的是寒冰地狱，把人冻在那里一动都不能动。假如一个社会的宗旨就是反对有趣，那它比寒冰地狱又有不如。在这个领域里发议论的人总是在说：这个不宜提倡，那个不宜提倡。仿佛人活着就是为了被提倡。要真是这样，就不如不活。罗素先生说，参差多态乃是幸福的本源——弟兄姐妹们，让我们睁开眼睛往周围看看，所谓的参差多态，它在哪里呢？

在萧翁的《巴巴拉少校》中，安德谢夫家族的每一代都要留下一句至理名言。那些话都编得很有意思，其中有一

句是：人人有权争胜负，无人有权论是非。这话也很有意思，但它是句玩笑。实际上，人只要争得了论是非的权利，他已经不战而胜了。我对自己的要求很低：我活在世上，无非想要明白些道理，遇见些有趣的事。倘能如我所愿，我的一生就算成功。为此也要去论是非，否则道理不给你明白，有趣的事也不让你遇到。我开始得太晚了，很可能做不成什么，但我总得申明我的态度，所以就有了这本书——为我自己，也代表沉默的大多数。

王小波 1997年3月21日

工作·使命·信心

《黄金时代》获奖感言

我从很年轻时就开始写作，到现在已有近二十年。虽然在大陆的刊物上发表过几篇小说，出版过一部小说集，但对自己所写的东西，从来没有真正满意过。文学虽然有各种流派，各种流派之间又有很大的区别，但就作品而言，最大的区别却在于，有些作品写得好，有些作品写得不好。写出《黄金时代》之前，我从未觉得自己写得好，而《黄金时代》一篇，自觉写得尚可。感谢我的老师许倬云教授推荐了这篇小说，感谢《联合报》和各位评委先生把这个奖评给它。因为这篇小说是我的宠儿，所以它能获奖使我格外高兴。

一篇小说在写完之前，和作者有千丝万缕的联系，我们总是努力使它完美无缺。而一旦写完之后，就与作者再无关系。一切可用心血都已用尽，个人已再无力量去改动它，剩下的事情就是把它出版，让别人去评说——玛格丽特·杜拉斯就是这样看待她写的每一篇小说。世界上每一种语文，

都应该有很多作品供人阅读和评论，而作家的任务就是把它写出来，并且要写得好。这是一件艰苦的工作，我还不能完全相信这就是我此生的使命，也许此次获奖会帮助我建立这样的信心。

（本篇最初发表于1991年9月16日台湾《联合报》）

我为什么要写作

有人问一位登山家为什么要去登山——谁都知道登山这件事既危险，又没什么实际的好处，他回答道：“因为那座山峰在那里。”我喜欢这个答案，因为里面包含着幽默感——明明是自己想要登山，偏说是山在那里使他心里痒痒。除此之外，我还喜欢这位登山家干的事，没来由地往悬崖上爬。它会导致肌肉疼痛，还要冒摔出脑子的危险，所以一般人尽量避免爬山。用热力学的角度来看，这是个减熵现象，极为少见。这是因为人总是趋利避害，热力学上把自发现象叫作熵增现象，所以趋害避利肯定减熵。

现在把登山和写作相提并论，势必要招致反对。这是因为最近十年来中国有过小说热、诗歌热、文化热，无论哪一种热都会导致大量的人投身写作，别人常把我看成此类人士中的一个，并且告诫我说，现在都是什么年月了，你还写小说？（言下之意是眼下是经商热，我该下海去经商了）但

是我的情形不一样。前三种热发生时，我正在美国念书，丝毫没有受到感染。我们家的家训是不准孩子学文科，一律去学理工。因为这些缘故，立志写作在我身上是个不折不扣的减熵过程。我到现在也弄不明白自己为什么要干这件事，除了它是个减熵过程这一点。

有关我立志写作是个减熵过程，还有进一步解释的必要。写作是个笼统的字眼，还要看写什么东西。写畅销小说、爱情小诗等热门东西，应该列入熵增过程之列。我写的东西一点不热门，不但挣不了钱，有时还要倒贴一些。严肃作家的“严肃”二字，就该作如此理解。据我所知，这世界上有名的严肃作家，大多是凑合过日子，没名的大概连凑合也算不上。这样说明了以后，大家都能明白我确实在一个减熵过程中。

我父亲不让我们学文科，理由显而易见。在我们成长的时代里，老舍跳了太平湖，胡风关了监狱，王实味被枪毙了。以前还有金圣叹砍脑壳等实例。当然，他老人家也是屋内饮酒门外劝水的人，自己也是个文科的教授，但是他坦白地承认自己择术不正，不足为训。

我们兄弟姐妹五个就此全学了理工科，只有我哥哥例外。考虑到我父亲脾气暴躁、吼声如雷，你得说这种选择是个熵增过程。而我哥哥那个例外是这么发生的：七八年考大学时，我哥哥是北京木城涧煤矿最强壮的青年矿工，吼起来